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渭南市临渭区双王卫生院的渭南市临渭区双王卫生院综合楼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工程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渭南市临渭区双王卫生院综合楼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工程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陕西丰中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25.193337万元，资产总额为80.44213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丰中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31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